

江苏省互联网协会文件

苏互协〔2023〕9号

关于举办第二期江苏省互联网营销师（直播销售员） 技能人才认定考评员培训班的通知

各市互联网协会、有关单位：

为积极推进全省“互联网营销师”技能提升，充分发挥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机构作用，加强考评员队伍建设及履职管理，进一步提高考评员队伍的整体素质，确保全省“互联网营销师”技能人才评价质量，江苏省互联网协会将委托中博信息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在南京举办江苏省互联网营销师（直播销售员）技能人才认定考评员培训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时间

2023年4月11日下午至4月12日。

二、培训地点

地点：中博信息技术研究院第一教室（南京市鼓楼区永宁街1-10号二楼）。

三、培训对象

省内各市互联网协会、企业、技工（职业）院校、高等院校拟承担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考评任务的专职工作人员。

四、报名条件

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热爱本职工作，廉洁奉公；熟悉国家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有关政策法规和制度，掌握相应职业技能标准和认定考评的技术方法，熟悉本职业技能认定的专业知识和操作技能，并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 1、具有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三级及以上职业技能等级。
- 2、具有相关职业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
- 3、技工（职业）院校、高等院校相关专业专任教师任职满2年。
- 4、省、市互联网协会工作人员。

五、报名方式

1、满足报名条件者填写《江苏省互联网营销师考评员（直播销售员）培训报名表》（附件1），经所在单位推荐（盖章）后，于2023年4月7日18:00前通过下方二维码完成线上报名。



2、经江苏省互联网协会审核通过的人员方可参加本次培训，培训报到当日需携带本人身份证及《江苏省互联网营销师考评员（直播销售员）培训报名表》原件。

六、培训内容与考核

1、工种：互联网营销师直播销售员考评员。

2、内容：技能评价改革及现行评价体系制度解读；技能人才评价考务管理；技能考评技术、考评工作任务及考评要点分析（详见附件2）。

3、结业：培训结束后由省互联网协会统一组织考试，经考试合格的学员准予结业，由江苏省互联网协会建档并发放互联网营销师（直播销售员）考评员证，同步报省职业技能鉴定中心备案。

七、费用及缴费方式

1、培训费用

符合报名条件的人员自愿报名参加培训，费用为500元/人（含场地费、工作人员劳务费、讲师授课费、培训材料费、考试费、证卡费，不含交通、食宿费）。

2、缴费方式

参训人员于4月10日18:00前将费用缴纳至下方账户（汇款时须备注单位名称及人员姓名）。

（1）银行汇款

开户名：中博信息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三山街支行

帐号：4301016519100222080

(2) 扫码支付



3、发票开具及领取

需要开具发票的单位和个人，请于报名时提供开票信息，发票将连同考评员证一同寄送。

八、其他事项

报名咨询：郭美廷 18679670310；宋政东 18071690207。

附件1 江苏省互联网营销师考评员（直播销售员）培训报名表

附件2 江苏省互联网营销师（直播销售员）技能人才认定考评员培训班课程安排



附件 2

江苏省互联网营销师（直播销售员）技能人才认定考评员培训班课程安排

时间	内容	讲师	地点
第一天			
13:00-13:30	报到	/	中博信息技术 研究院第一教 室
13:30-13:40	开班动员	江苏省互联网协会	
13:40-15:30	技能评价改革及现行评价体系制度解读	省中心推荐	
15:40-17:30	技能人才评价考务管理解读	省中心推荐	
第二天			
9:00-10:00	技能考评技术、考评工作任务及考评要点介绍	江苏省互联网协会	中博信息技术 研究院第一教 室
10:10-11:30	互联网营销师考务系统功能演示	中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3:30-15:30	结业考试	/	